

额度上限更高
经办机构更多
贴息范围更宽

三部门优化完善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政策

8月21日，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对外发布通知，明确进一步做好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政策有关工作。

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政策，是今年创新宏观调控、扩大有效需求的重要举措。实施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政策、实施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优化实施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和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政策……今年1月，我国创新设立了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的6项政策工具，4项政策支持民间投资，2项政策支持居民消费。

今年前7个月，6项政策累计支持相关领域新发放信贷超20万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超8800亿元、增幅为4.5%；4项促投资政策累计支持民间投资约1.51万亿元；2项促消费政策累计支持居民消费约1.88万亿元……来自财政部的一组数据，彰显政策效能。

财政部副部长廖岷在当日于国新办举行的“开局起步‘十五五’”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介绍，政策出台7个多月以来，实施进展符合预期，惠及企业622万家、居民1.13亿人次。

此次政策“升级”有哪些看点？

7月30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优化实施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政策。“按照这一部署，我们结合前期政策执行情况和调研中各方意见，已经对相关政策作了优化完善，从今年8月1日起开始实施。”廖岷说。

具体来看，主要有三方面新举措。

——**贴息范围更宽**。充分考虑企业实际需要，在先前固定资产贷款的基础之上，将新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也纳入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的政策范围；更好贴近大众消费习惯，将包括购车、装修

在内的新发生的各类信用卡分期消费都纳入到政策支持范围。“消费者只要是用信用卡分期方式进行消费，都可以享受贴息优惠。”廖岷说。

——**经办机构更多**。进一步扩大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经办机构范围，从先前约100家增加到了约400家，包括21家全国性银行和金融监管评级3A及以上的城商行、农村合作金融机构、民营银行、外资银行，广泛覆盖城乡经营主体，把服务窗口进一步开到群众“家门口”。

——**额度上限更高**。将享受贴息政策的中小微企业贷款规模上限由5000万元提高到7500万元，将享受贴息政策的服务业经营主体的贷款规模上限由1000万元提高到2000万元；将享受政策的个人消费贷款的贴息上限由3000元提高到5000元，更好满足经营主体投资和消费需求。

业内人士表示，此次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政策“升级”，释放了积极有力的政策信号，有利于提振信心、引导预期，推动产生“1+1>2”的效果，形成更大政策合力。

值得关注的是，政策“工具箱”还将继续发力。

廖岷说，结合经济发展需要，财政部正在继续研究制定财政金融协同的新政策和新举措，并于今年下半年推出。同时，强化统筹协调，将与央行等金融管理部门一道，推动财政金融联动常态化和长效化。“我们期待，这些政策能够进一步增加企业和居民的获得感。”

新华社记者 申铖
(新华社北京8月21日电)

|同步播报|

提上限、扩范围
多家银行更新
个人消费贷贴息细则

新华社北京8月22日电(记者 刘慧)8月21日，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对外发布通知，明确进一步做好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政策有关工作。随后，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等多家银行发布公告，更新个人消费贷贴息细则。

贴息上限从3000元提高到5000元，8月1日起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等均明确，每名借款人在本行可享受的个人消费贷款和信用卡分期业务累计贴息上限，由每年3000元提高至每年5000元。

信用卡分期大幅扩围，贴息比例为年化1个百分点。此前贴息仅覆盖信用卡账单分期，此次将信用卡专项分期、消费分期、预借现金分期等新发生的各类分期业务全部纳入。建行明确，居民在政策实施期内新办理的上述信用卡分期业务且于政策实施期内生成的各期账单，经识别消费真实性、合规性后，可按规定享受贴息。

存量客户怎么衔接？中国银行表示，已完成贴息申请的贷款无需重新签署协议，系统将自动调整适用最新贴息额度。招商银行同样明确，此前已签署相关协议的客户自8月1日起自动适用新政策。农业银行则要求客户签署补充协议，每张信用卡需单独签署，协议生效后在收取分期利息时直接扣减贴息资金。

农业银行提醒，对信用卡使用中存在欺诈、虚假消费、资金流入非消费领域等行为，以及发生逾期还款的，不予贴息，已享受的将追回。多家银行强调，办理贴息业务不会委托任何第三方，且不收取任何费用，提醒消费者警惕不法中介。

现行流通的人民币不得买卖
两部门发文明确可以买卖和不得买卖的具体情形

中国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8月21日发布公告，明确了人民币可以买卖和不得买卖的具体情形，细化相关监管要求，维护货币流通秩序，推动钱币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为何要规范人民币买卖？

人民币是我国的法定货币，也是国家主权与信用的象征。禁止非法买卖人民币，是维护人民币信誉和法定货币严肃性的要求，也是维持金融秩序的重要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明确规定“禁止非法买卖流通人民币”。

“一些规范人民币买卖的举措施行超20年，已与当前市场实际情况不适应，亟需修改完善。公告提出的一些新规有助于推动钱币市场健康规范发展，更好地保障公众的合法收藏需求。”西南财经大学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董青马说。

人民币禁止买卖和可以买卖情形有哪些？

根据公告，现行流通的人民币不得买卖。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研究员娄飞鹏表示，非法买卖正在流通的人民币，混淆“流通货币”与“收藏品”等普通商品的边界，囤积炒作同号、连号或特定版别人民币等行为，会扰乱正常的人民币流通秩序，损害人民币信誉及其法定货币的严肃性，需明确监管红线。

与此同时，随着公众对货币文化产品的需求不断增长，正常的钱币收藏需求不容忽视。对此，公告明确，经中国人民银行公告停止流通的人民币，自停止流通之日起可以买卖。纪念币可以买卖。

专家介绍，停止流通的人民币已不具备流通货币职能，面额已不代表货币价值，其作为历史文物、收藏品等意义更为突出。普通纪念币主要为满足公众的收藏需求而发行，一般不参与流通，可以买卖。

围绕人民币买卖行为，公告亮明了哪些要求？

具体来看，公告重在打击治理投机炒作、虚假宣传等违规售卖情况，要求“不得夸大收益、对未来收益作出保证性承诺、明示或者暗示保收益无风险等”。另外，装帧纪念币、停止流通的人民币，应当标注装帧单位名称，不得违规使用中国人民银行相关信息。公告还明确，不得通过买卖人民币从事洗钱活动、开展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或为其提供便利。

“这套‘组合拳’细化了监管要求，提高制度适配性，有助于引导市场规范发展，在立规矩的同时并不会限制收藏爱好者的正常需求。”董

青马说。

打击治理非法买卖人民币，加强监管协同是关键。

记者了解到，下一步，两部门将从多方面发力，包括加强对非法买卖人民币和相关虚假广告的常态化监测与巡查，督促各网络交易平台及时下架违规产品及虚假广告。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与地方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还将联合对当地人民币买卖活动，包括线上网络交易平台和线下实体店铺、经销渠道，开展专项清理整顿工作。

公众如遇到非法买卖人民币的情况怎么办？

专家提醒，钱币收藏爱好者要认准正规渠道，购买前可查询中国人民银行网站，确认是否为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纪念币或是否为已退出流通的人民币。纪念币收藏有市场波动，要警惕“稳赚不赔”等虚假宣传。

中国人民银行表示，若公众发现非法买卖人民币相关线索，可留存好证据，及时向当地中国人民银行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举报；涉嫌诈骗的，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新华社记者 吴雨 任军
(据新华社北京8月21日电)

|白|杰|品|股|

中报进入尾声

问：上周五沪指低开，盘中冲高震荡，收盘微涨，你怎么看？

答：A股主要股指集体收涨，沪指3900点失而复得，创业板指上涨1.43%表现最好。盘面上个股涨少跌多，贵金属、能源金属、有色金属等资源板块涨幅居前。截至收盘，全市场涨停个股57只，跌停14只。技术上看，沪深股指仍失守5日均线，两市合计成交18792亿元环比萎缩；60分钟图显示，各股指均收于5小时均线之上，60分钟MACD虽仍维持死叉状态，但空头动能持续收敛，已进入金叉临界区间；从形态来看，短周期指标处于修复进程中，各股指均在修复前期破坏的技术形态，走势偏强的创业板指距离收复60小时均线仅一步之遥。事实上，市场量能跌破两万亿元，并不是资金外流，而是场内资金惜售所致，后市只要重现明确技术买入信号，量能自然会逐步恢复。期指市场，各期指合约合计成交量、持仓量均减少，各合约负溢价水平整体继续增加。综合来看，上市公司中报披露进入尾声，更多板块的业绩拐点逐步得到验证，叠加技术面指标持续修复、场内抛压收敛，短期修复行情仍具备延续基础。

资产：上周五按计划没有操作。目前持有南天信息50万股、梅安森62万股、环旭电子50万股、华工科技12万股、领益智造90万股、瑞华泰46万股、亚翔集成7.2万股、中天科技21万股、大族激光7.8万股。资金余额781148.26元，总净值90459128.26元，盈利45129.56%。

周一操作计划：瑞华泰、中天科技、大族激光、南天信息、华工科技、亚翔集成、环旭电子、领益智造、梅安森拟持股待涨。

(炒股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胡佳杰